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立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896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製作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前須知」及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後須知」2部宣導影片相關資訊，請各校運用多元管道向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宣導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6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001275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降低學生感染風險，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共同規劃年滿12歲至未滿18歲之青少年BNT疫苗接種事宜，教育部並以本(110)年9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4129號函、本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4960號函、本年9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6259號函及本年9月10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7223號函(諒達)送校園接種作業程序相關資料、防疫照顧假與疫苗假資訊、接種疫苗注意事項。
- 三、為使學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了解疫苗施打前後所需注意事項及相關資訊，以利接種作業順利進行，教育部製作

110/09/17



旨揭2部宣導影片，並放置YouTube平臺（網址：
https://youtu.be/Iu1W_1YWh1Q、https://youtu.be/JzN_GyMw7-M）及「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育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cpd.moe.gov.tw/page_two.php?id=35178），請各校運用多元管道廣為宣導，例如：

- （一）學校教職員工：校長、主任及組長會議等各項行政會議。
- （二）學生：朝會、班週會、導師時間或入班宣導等活動。
- （三）家長：學校社群媒體、教師與家長Line群組、家庭聯絡簿或給家長一封信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